

博远双债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 年中期报告

2020 年 0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0 年 08 月 28 日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中期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20年8月27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0年4月1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2020年6月30日止。

1.2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6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6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6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6
3.2 基金净值表现	7
§4 管理人报告	9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9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1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1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1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2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3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3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3
§5 托管人报告	13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3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3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4
§6 中期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4
6.1 资产负债表	14
6.2 利润表	16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17
6.4 报表附注	18
§7 投资组合报告	41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41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42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43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44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45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46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46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46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46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46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46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7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48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48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48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49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49
§10 重大事件揭示.....	49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49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50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50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50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50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50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50
10.8 其他重大事件.....	51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53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 的情况.....	53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53
§12 备查文件目录.....	53
12.1 备查文件目录.....	54
12.2 存放地点.....	54
12.3 查阅方式.....	54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博远双债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博远双债增利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911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年04月15日	
基金管理人	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7,216,392.09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博远双债增利混合A	博远双债增利混合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9111	009112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25,637,344.20份	31,579,047.89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依托基金管理人的投研平台精选优质可转换债券和信用债品种，在严格控制组合风险并保持良好流动性的前提下，力争获取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为投资者创造长期稳定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一方面基于对宏观经济、政策趋向、市场环境及各类资产市场流动性等因素的综合分析，动态调整基金资产中各类资产的配置比例；一方面依附基金管理人投研平台和外部机构投研支持重点投资可转换债券（含可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和信用债品种。整体投资在严格控制投资组合风险的前提下，运用多种积极资产增值策略，实现本基金的投资目标。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收益率*40%+中债信用债总指数收益率*4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5%+金融机构人民币活期存款基准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混合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和风险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和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杜鹏	韩鑫普
	联系电话	0755-29395888	0755-82943666
	电子邮箱	compliance@boyuanfunds.com	tgb@cmschina.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0755-29395858	95565
传真		0755-29395889	0755-82960794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皇岗路5001号深业上城T2栋4301室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111号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皇岗路5001号深业上城T2栋4301室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111号
邮政编码		518000	518000
法定代表人		钟鸣远	霍达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
登载基金中期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boyuanfunds.com
基金中期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办公地址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皇岗路5001号深业上城T2栋4301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20年04月1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2020年06月30日)
---------------	---------------------------------------

	博远双债增利混合A	博远双债增利混合C
本期已实现收益	72,419.12	184,691.44
本期利润	605,083.67	796,626.42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206	0.0078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2.05%	0.78%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2.79%	2.75%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20年0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65,049.95	67,349.33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025	0.0021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6,352,967.47	32,447,481.1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279	1.0275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20年06月30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2.79%	2.75%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4、因基金合同在当期（2020年4月15日）生效，报告期不足半年。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博远双债增利混合A

阶段	份额净值 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 增长率标 准差②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③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2.62%	0.25%	1.05%	0.28%	1.57%	-0.03%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2.79%	0.17%	0.32%	0.27%	2.47%	-0.10%

博远双债增利混合C

阶段	份额净值	份额净值	业绩比较	业绩比较	①-③	②-④
----	------	------	------	------	-----	-----

	增长率①	增长率标准 差②	基准收益 率③	基准收益 率标准差 ④		
过去一个月	2.60%	0.25%	1.05%	0.28%	1.55%	-0.03%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2.75%	0.17%	0.32%	0.27%	2.43%	-0.10%

注：因基金合同在当期（2020 年 4 月 15 日）生效，报告期不足半年。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 率变动的比较

博远双债增利混合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0年04月15日-2020年06月30日)



博远双债增利混合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合同生效时间（2020年4月15日）未满一年。本基金合同规定，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六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仍在建仓期。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920号文批准，于2018年12月12日在深圳注册成立，注册资本1亿元人民币，并于2019年7月1日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公司目前股东及其出资比例为：钟鸣远先生45.03%，深圳博远协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40%，胡隽先生4.99%，黄军锋先生4.99%，姜俊先生4.99%。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管理人共管理了2只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	说明
		任职	离任		

		日期	日期	年限	
钟鸣远	公司总经理、本基金基金经理	2020-04-15	-	22 年	钟鸣远先生，中国国籍，董事，毕业于复旦大学金融学专业，经济学硕士学位，具有基金从业资格。现任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历任国家开发银行深圳分行资金计划部职员，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固定收益部投资经理，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固定收益策略研究员，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高级投资经理，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总部总经理兼固定收益投资部总经理，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9年11月19日起任博远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0年4月15日起兼任博远双债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0年7月8日起兼任博远博锐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蔡宇飞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20-04-15	-	5 年	蔡宇飞先生，中国国籍，华中科技大学经济学博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历任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

					益部债券交易员、投资经理助理、投资经理。2020年4月15日起任博远双债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	--	--	--	--	--

注：1、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3、本基金基金经理未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本基金合同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组合公平交易管理制度》及《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组合异常交易监控与报告制度》。基金管理人旗下投资组合严格按照制度的规定，参与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投资管理活动，内容包括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与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研究部门负责提供投资研究支持，投资部门负责投资决策，集中交易室负责实施交易执行并实时监控，风险监察部负责事前提醒、事中跟进、事后检查并对交易情况进行合理性分析，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未发生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在不同时间窗口下相邻交易日（1日内、3日内、5日内）的同向交易及反向交易均未出现异常。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本基金于4月15日成立，在二季度整个证券市场波动较大的背景下，本基金实现净值比较稳健的增长。基金运作初期对纯债市场和可转债市场的剧烈调整进行了有效防范，对净值的回撤控制较好，在二季度末又积极配置了股票等风险资产，节奏比较确定，提升了净值的表现。

过去半年的经济基本面波动巨大。在新冠疫情冲击下，海内外都面临着前所未有的挑战，一季度的经济快速下行，市场也经历了不断向下修正预期的过程。但由于国内治理措施得当，应对迅速，疫情对经济的影响被有效控制，中国经济也在全球率先实现了强劲反弹。自四月中下旬开始，经济恢复的节奏加速，给二季度的经济数据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对于股票市场，看好低估值、顺周期板块，该板块的近期表现也给予了本基金一定的收益增厚，同时在前期高估值的医药、消费等板块中择优配置。结合基本面的判断，本基金保持目前较中性的配置，在进攻和防御间有所权衡。至于持续性上，我们认为还是需要观察基本面，需要更进一步根据市场的盈利情况和市场价格去确认周期底部：如果未来2-3个季度内市场的盈利得到确认，则市场可能继续保持现状；如果市场的盈利和价格分化，则市场可能进一步走向集中行情从而分化；如果市场的盈利和价格不予确认，则市场结构可能会调整。另外，流动性的收紧也是对市场的重要冲击，社融拐头、货币政策进一步转鹰等因素都会带来市场情绪的转向。对于可转债市场，目前的波动率重回股票区间，看法与对股票市场的判断基本一致。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博远双债增利混合A基金份额净值为1.0279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2.7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32%；截至报告期末，博远双债增利混合C基金份额净值为1.0275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2.7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32%。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二季度剔除价格因素后的GDP增速为3.2%，在二季度经济坚实基础上，我们认为未来两个季度经济恢复的节奏同样较好，预计会继续出现较大幅度的环比提升，从高频数据来看，生产流通领域生产资料进入量价齐升阶段，PMI环比的走强也显示市场预期持续向好。

预计三季度的投资和消费将继续发力，继续夯实经济恢复的基础；海外疫情逐步好转，内外需共振，贸易情况不悲观；物价因素继续延续前高后低的大格局，PPI弱复苏，信用宽松的节奏不变。因此，三、四季度经济恢复的形势仍较明朗，我们会沿着此逻辑积极布局，以持有人利益最大化为基本原则，努力打造稳健精品。

延续我们一贯的逻辑，我们认为债券市场短期承压是多方面的，包括基本面、货币政策、风险偏好等，而且可能在三季度看不到大幅转向的机会，但中长期积极向好。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相关指引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

本基金管理人设有估值委员会，公司基金运营部总经理担任估值委员会主席，权益投资总部、固定收益投资总部、研究部、风险监察部和基金运营部指定人员担任委员。估值委员会负责组织制定和适时修订基金估值政策和程序，指导和监督整个估值流程。估值委员会成员具有多年的证券、基金从业经验，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具备投资、研究、风险管理、法律合规或基金估值运作等方面的专业胜任能力。基金经理可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讨论，但不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最终决策和日常估值的执行。本基金的日常估值程序由基金运营部基金估值核算人员执行，并与托管人的估值结果核对一致。

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按约定提供银行间同业市场的估值数据和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品种的估值数据。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本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收益分配。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进行利润分配。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托管人”）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关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审查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6 中期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博远双债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0年0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0年06月30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6.4.7.1	6,302,880.69
结算备付金		15,307,956.68
存出保证金		769,051.31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21,176,648.92
其中：股票投资		11,612,356.64
基金投资		-
债券投资		9,564,292.28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13,800,174.70
应收证券清算款		-
应收利息	6.4.7.5	27,691.90
应收股利		-
应收申购款		2,624,429.61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其他资产	6.4.7.6	-
资产总计		60,008,833.8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20年06月30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应付赎回款		1,128,860.21
应付管理人报酬		25,559.85
应付托管费		5,477.12
应付销售服务费		3,952.64
应付交易费用	6.4.7.7	1,444.44
应交税费		39.61
应付利息		-
应付利润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其他负债	6.4.7.8	43,051.32
负债合计		1,208,385.19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6.4.7.9	57,216,392.09
未分配利润	6.4.7.10	1,584,056.53
所有者权益合计		58,800,448.6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0,008,833.81

注: (1) 报告截止日2020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总额57,216,392.09份, 其中博远双债增利混合A基金份额25,637,344.20份, 基金份额净值1.0279元; 博远双债增利混合C基金份额31,579,047.89份, 基金份额净值1.0275元。

(2) 本基金合同于2020年4月15日生效, 上年度可比期间无比较数据, 因此资产负债表只列示2020年6月30日数据。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博远双债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0年04月1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0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2020年04月1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06月30日
一、收入		1,746,184.99
1.利息收入		524,913.21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11	499,159.05
债券利息收入		8,387.60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17,366.56
其他利息收入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23,898.74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2	73,746.46
基金投资收益		-
债券投资收益	6.4.7.13	-118,479.29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3.3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衍生工具收益		-
股利收益	6.4.7.14	20,834.09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15	1,144,599.53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16	100,570.99
减：二、费用		344,474.90
1. 管理人报酬	6.4.10.2.1	192,745.74
2. 托管费	6.4.10.2.2	41,302.67
3. 销售服务费	6.4.10.2.3	42,672.58
4. 交易费用	6.4.7.17	26,045.42
5. 利息支出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6. 税金及附加		5.69
7. 其他费用	6.4.7.18	41,702.8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01,710.09
减：所得税费用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01,710.09

注：本基金合同于2020年4月15日生效，上年度可比区间无比较数据，因此利润表只列示2020年4月1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6月30日数据。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博远双债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0年04月1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0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2020年04月1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0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 (基金净值)	237,417,214.48	-	237,417,214.48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401,710.09	1,401,710.09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80,200,822.39	182,346.44	-180,018,475.95
其中：1.基金申购款	24,629,541.36	476,828.42	25,106,369.78
2.基金赎回款	-204,830,363.75	-294,481.98	-205,124,845.73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 (基金净值)	57,216,392.09	1,584,056.53	58,800,448.62
---------------------	---------------	--------------	---------------

注:本基金合同于2020年4月15日生效,上年度可比区间无比较数据,因此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只列示2020年4月1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6月30日数据。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6.1至6.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钟鸣远

姜俊

韩晓燕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博远双债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第129号《关于准予博远双债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核准,由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博远双债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237,392,635.62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0)第0297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博远双债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2020年4月15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237,417,214.48份,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24,578.86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博远双债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博远双债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本基金根据认购/申购费用和销售服务费用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在投资者认购/申购时收取认购/申购费用,但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A类基金份额;在投资者认购/申购时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而是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C类基金份额。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博远双债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主要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债券(含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地方政府债、政府支持机构债、企业债、公司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公开发行的次级债券、可转换债券(含可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同业存单、货币市

场工具、国债期货等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本基金债券资产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60%，其中，投资于可转换债券（含可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和信用债的比例合计不得低于基金非现金资产的80%，投资于可转换债券（含可分离交易可转债）和可交换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非现金资产的20%，投资于信用债的比例不低于基金非现金资产的20%；股票的投资比例为基金资产的0-30%；本基金投资同业存单的比例不得超过基金资产的2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本基金持有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国债期货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依照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的规定执行。如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变更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收益率*40%+中债信用债总指数收益率*4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5%+金融机构人民币活期存款基准利率（税后）*5%。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博远双债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6.4.4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于2020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0年4月1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6月30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

6.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6.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本期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2020年4月1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6月30日。

6.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6.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本基金的金融资产（或负债），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资产）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资产分类

本基金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

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股票投资、债券投资和衍生工具等；

本基金目前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应收款项，包括银行存款、存出保证金、结算备付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各类应收款项等。

（2）金融负债分类

本基金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归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本基金目前持有的金融负债划分为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和其他各类应付款项等。

6.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于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债券或资产支持证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对于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基金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本基金持有的金融工具按如下原则确定公允价值并进行估值：

(1) 存在活跃市场且能够获取相同资产或负债报价的金融工具，按其估值日不加调整的报价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报价且最近交易日后未发生影响公允价值计量的重大事件的，采用最近交易日的报价确定公允价值。有充足证据表明估值日或最近交易日的报价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的，对报价进行调整，确定公允价值。

与上述投资品种相同，但具有不同特征的，以相同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在估值技术中考虑不同特征因素的影响。特征是指对资产出售或使用的限制等，如果该限制是针对资产持有者的，那么在估值技术中不将该限制作为特征考虑。基金管理人 不考虑因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溢价或折价；

(2)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时，优先使用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无法取得相关资产或负债可观察输入值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3) 如有确凿证据表明按上述方法进行估值不能客观反映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具体情况与基金托管人商定后，按最能反映公允价值的方法估值。

6.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基金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基本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当本基金1) 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且2) 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结算时，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按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6.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在扣除损益平准金分摊部分后的余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6.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平准金和未实现平准金。已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6.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股票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现金股利扣除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债券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按票面利率或者发行价计算的利息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及由基金管理人缴纳的增值税后的净额确认为利息收入。资产支持证券在持有期间收到的款项，根据资产支持证券的预计收益率区分属于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本金部分和投资收益部分，将本金部分冲减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成本，并将投资收益部分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由基金管理人缴纳的增值税后的净额确认为利息收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公允价值变动扣除在适用情况下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后的净额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于处置时，其处置价格与初始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由基金管理人缴纳的增值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其中包括从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结转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应收款项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6.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托管费和销售服务费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

其他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6.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 1、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12次，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3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
- 2、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相应类别的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
- 3、基金收益分配后任一类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任一类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该类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 4、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在可供分配利润上有所不同；本基金同一类别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 5、投资者的现金红利保留到小数点后第2位，由此误差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6、基金收益分配时所发生的银行转账或其他手续费用由投资者自行承担。当投资者的现金红利小于一定金额，不足以支付银行转账或其他手续费用时，基金登记机构可将基金份额持有人的现金红利自动转为相应类别的基金份额。

7、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6.4.4.1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根据本基金的估值原则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基金行业估值实务操作，本基金确定以下类别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时采用的估值方法及其关键假设如下：

(1)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或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等情况，本基金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13号《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根据具体情况采用《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提供的指数收益法、市盈率法、现金流量折现法等估值技术进行估值。

(2)对于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可转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和私募债券除外)及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13号《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估值核算工作小组关于2015年1季度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本基金持有的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可转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和私募债券除外)，按照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所独立提供的估值结果确定公允价值。本基金持有的银行间同业市场固定收益品种按照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所独立提供的估值结果确定公允价值。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无会计差错。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号《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转让2017年12月31日前取得的基金、非货物期货，可以选择按照实际买入价计算销售额，或者以2017年最后一个交易日的基金份额净值、非货物期货结算价格作为买入价计算销售额。

(2)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4)基金卖出股票按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5)本基金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等税费按照实际缴纳增值税额的适用比例计算缴纳。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	-----

	2020年06月30日
活期存款	6,302,880.69
定期存款	-
其中：存款期限1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1-3个月	-
存款期限3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
合计	6,302,880.69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2020年06月30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10,631,861.74	11,612,356.64	980,494.90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9,400,187.65	9,564,292.28	164,104.63
	银行间市场	-	-	-
	合计	9,400,187.65	9,564,292.28	164,104.63
资产支持证券		-	-	-
基金		-	-	-
其他		-	-	-
合计		20,032,049.39	21,176,648.92	1,144,599.53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无。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2020年06月30日
----	----------------

	账面余额	其中：买断式逆回购
交易所市场	4,000,040.00	-
银行间市场	9,800,134.70	-
合计	13,800,174.70	-

6.4.7.5 应收利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0年06月30日
应收活期存款利息	3,175.50
应收定期存款利息	-
应收其他存款利息	-
应收结算备付金利息	3,567.28
应收债券利息	11,136.29
应收资产支持证券利息	-
应收买入返售证券利息	9,706.14
应收申购款利息	-
应收黄金合约拆借孳息	-
其他	106.69
合计	27,691.90

注：“其他”为应收券商结算保证金利息。

6.4.7.6 其他资产

无。

6.4.7.7 应付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0年06月30日
交易所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
银行间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1,444.44
合计	1,444.44

6.4.7.8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0年06月30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320.52
预提费用-审计费	14,750.89
预提费用-信息披露费	26,551.91
其他应付	1,428.00
合计	43,051.32

6.4.7.9 实收基金

博远双债增利混合A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博远双债增利混合A)	本期2020年04月1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06月30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基金合同生效日	41,644,444.02	41,644,444.02
本期申购	10,745,960.93	10,745,960.93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26,753,060.75	-26,753,060.75
本期末	25,637,344.20	25,637,344.20

博远双债增利混合C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博远双债增利混合C)	本期2020年04月1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06月30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基金合同生效日	195,772,770.46	195,772,770.46
本期申购	13,883,580.43	13,883,580.43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178,077,303.00	-178,077,303.00
本期末	31,579,047.89	31,579,047.89

注：（1）申购含红利再投（如有）、转换入份额（如有），赎回含转换出份额（如有）。

（2）本基金合同于 2020 年 4 月 15 日生效。设立时募集的扣除认购费后博远双债增利混合 A 的实收基金（本金）为人民币 41,644,444.02 元，折合 41,644,444.02 份基金份额；设立时募集的扣除认购费后博远双债增利混合 C 的实收基金（本金）为人民币 195,772,770.46 元，折合 195,772,770.46 份基金份额。

（3）根据《博远双债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博远双债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相关规定，本基金于 2020 年 4 月 1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5 月 17 日止期间未开放基金申购、赎回、定投和转换业务，相关业务自 2020 年 5 月 18 日起开始办理。

6.4.7.10 未分配利润

博远双债增利混合 A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博远双债增利混合 A)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基金合同生效日	-	-	-
本期利润	72,419.12	532,664.55	605,083.67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7,369.17	117,908.77	110,539.60
其中：基金申购款	18,592.01	156,544.44	175,136.45
基金赎回款	-25,961.18	-38,635.67	-64,596.85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65,049.95	650,573.32	715,623.27

博远双债增利混合 C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博远双债增利混合 C)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基金合同生效日	-	-	-
本期利润	184,691.44	611,934.98	796,626.42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117,342.11	189,148.95	71,806.84
其中：基金申购款	29,061.14	272,630.83	301,691.97

基金赎回款	-146,403.25	-83,481.88	-229,885.13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67,349.33	801,083.93	868,433.26

6.4.7.11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2020年04月1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06月30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186,928.77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311,523.96
其他	706.32
合计	499,159.05

注：“其他”为券商结算保证金利息收入。

6.4.7.12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年04月1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06月30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5,327,904.00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5,254,157.54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73,746.46

6.4.7.13 债券投资收益

6.4.7.13.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年04月1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06月30日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差价收入	-118,479.29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合计	-118,479.29

6.4.7.13.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年04月1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06月30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38,238,788.37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38,173,791.28
减：应收利息总额	183,476.38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118,479.29

6.4.7.13.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无。

6.4.7.14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年04月1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06月30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20,834.09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合计	20,834.09

6.4.7.1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0年04月1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06月30日
1.交易性金融资产	1,144,599.53

——股票投资	980,494.90
——债券投资	164,104.6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基金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合计	1,144,599.53

6.4.7.16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年04月1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06月30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100,570.99
合计	100,570.99

注：1、本基金赎回费率按持有期间递减，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25%归入基金资产。
 2、基金的转换费由申购补差费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两部分构成，其中不低于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的25%归入转出基金的基金资产。

6.4.7.17 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年04月1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06月30日
交易所市场交易费用	24,995.42
银行间市场交易费用	1,050.00

合计	26,045.42
----	-----------

6.4.7.18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年04月1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06月30日
审计费用	14,750.89
信息披露费	26,551.91
开户费	400.00
合计	41,702.80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日，本基金无其他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4.9 关联方关系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博远基金”）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注册登记机构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基金证券经纪商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10.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0年04月1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06月30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招商证券	21,213,923.28	100.00%

6.4.10.1.2 权证交易

无。

6.4.10.1.3 债券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0年04月1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06月30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买卖成交总额的比例
招商证券	25,400,958.54	100.00%

6.4.10.1.4 债券回购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0年04月1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06月30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招商证券	23,300,000.00	100.00%

6.4.10.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0年04月1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06月30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招商证券	17,312.74	100.00%	-	-

- 注：1、本基金使用证券公司交易结算模式。
- 2、本基金托管人招商证券受托为本基金的证券经纪商，为本基金的证券交易和结算提供支持服务。
- 3、上述佣金参考市场价格经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与证券经纪商协商确定。

6.4.10.2 关联方报酬

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年04月1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0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92,745.74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88,497.53

注：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70%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0.70\% \div \text{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年04月1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0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41,302.67

注：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15%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0.15\% \div \text{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

6.4.10.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	本期
------	----

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2020年04月1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0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博远双债增利混合A	博远双债增利混合C	合计
招商证券	0.00	42,376.44	42,376.44
合计	0.00	42,376.44	42,376.44

注：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0.20%。本基金销售服务费将专门用于本基金的销售与基金份额持有人服务，基金管理人将在基金年度报告中对该项费用的列支情况作专项说明。销售服务费计提的计算公式如下：

$H = E \times 0.20\% \div \text{当年天数}$

H为C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为C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份额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无。

6.4.10.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无。

6.4.10.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无。

6.4.10.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0年04月1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0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招商证券	6,302,880.69	186,928.77

注：本基金的上述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招商证券保管，按约定利率计息。

6.4.10.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无。

6.4.10.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6.4.11 利润分配情况——按摊余成本法核算的货币市场基金之外的基金

本基金报告期末未进行利润分配。

6.4.12 期末（2020年0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无。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无。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无。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无。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是混合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风险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和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本基金投资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等。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面临的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从事风险管理的主要目标是通过灵活的资产配置和主动的投资管理，拓展大类资产配置空间，在精选个股、个券的基础上组合投资，在严格控制组合风险并保持良好流动性的前提下，为投资者创造长期稳定的回报。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奉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的建设，建立了以由高层监控、专业监控、部门互控、岗位自控构成的风险管理架构。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在管理层下设立风险控制委员会，指导公司及业务部门开展风险管理工作；在业务操作层面，风险监察部履行独立的合规管理职责及风险管理职责，对内控制度的执行情况、重大业务风险点，以合规检查的方式评价公司的内部控制机制、合规管理机制及风险管理机制的有效性。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方法主要是通过定性、定量分析相结合，估测相关主要风险产生的可能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同类风险损失的频度。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具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及日常的量化报告，确定风险损失的限度和相应置信程度，及时对相关风险进行监督和评估，并通过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支付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不利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评估。本基金的银行活期存款存放于本基金托管户中，因而与银行活期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沪深交易所进行的场内竞价交易均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为交易对手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风险可能性很小；在银行间同业市场及其他非竞价交易方式进行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对证券交割方式（如适用）进行限制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在期货交易所进行的国债期货交易均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充分考虑国债期货的流动性和风险收益特征，严格控制信用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涉及信用风险的投资品种在入公司证券投资备选库前均由研究部门进行相应的研究支持与风险分析，且基金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于本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包括非政策性金融债、政府支持机构债、企业债、公司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公开发行的次级债券等非国家信用的固定收益类品种信用债券，报告期内未进行国债期货交易。

6.4.13.2.1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长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0年06月30日
AAA	4,630,782.68
AAA以下	4,933,509.60
未评级	-
合计	9,564,292.28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6.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有关法规的要求，建立开放式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的内部控制体系，审慎评估各类资产的流动性，针对性制定流动性风险管理措施，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采用监控资产持

仓集中度指标、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流动性受限资产比例、基金组合资产中7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以及压力测试等方式，防范流动性风险，并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监控，保持基金投资组合的可变现能力与投资者赎回需求相匹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带来的潜在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于本期末，本基金未持有流动性受限资产，且组合资产中7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未超过最近工作日确认的净赎回金额。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交易所及银行间同业市场内交易的证券，除在附注“期末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中列示的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外（如有），其余均能及时变现。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资产的公允价值及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要求的规定。除附注“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中列示的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如有）将在1个月内到期且计息外，本基金于资产负债表日所持有的金融负债（如有）的合同约定剩余到期日均为一年以内且一般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一般即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重大流动性风险事件。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交易所及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此外还持有银行存款等利率敏感性资产，因此存在相应的利率风险。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0年 06月30	1年以内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日					
资产					
银行存款	6,302,880.69	-	-	-	6,302,880.69
结算备付金	15,307,956.68	-	-	-	15,307,956.68
存出保证金	769,051.31	-	-	-	769,051.31
交易性金融资产	376,968.00	3,043,140.00	6,144,184.28	11,612,356.64	21,176,648.9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3,800,174.70	-	-	-	13,800,174.70
应收利息	-	-	-	27,691.90	27,691.90
应收申购款	-	-	-	2,624,429.61	2,624,429.61
资产总计	36,557,031.38	3,043,140.00	6,144,184.28	14,264,478.15	60,008,833.81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1,128,860.21	1,128,860.21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25,559.85	25,559.85
应付托管费	-	-	-	5,477.12	5,477.12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3,952.64	3,952.64
应付交易费用	-	-	-	1,444.44	1,444.44
应交税费	-	-	-	39.61	39.61
其他负债	-	-	-	43,051.32	43,051.32
负债总计	-	-	-	1,208,385.19	1,208,385.19
利率敏感度缺口	36,557,031.38	3,043,140.00	6,144,184.28	13,056,092.96	58,800,448.62

注：1、各期限分类的标准为按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进行分类。

2、本基金合同于2020年4月15日生效，无上年度末可比数据。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市场利率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0年06月30日
	市场利率上升25个基点	-23,911.00
	市场利率下降25个基点	23,911.00

注：本基金成立于2020年4月15日，故无上年度末可比数据。

6.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交易所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股票和债券，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构建和管理投资组合的过程中，通过对宏观经济情况及政策的分析，结合证券市场运行情况，做出资产配置及组合构建的决定；通过对单个证券的定性分析及定量分析，选择符合基金合同约定范围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并结合宏观及微观环境的变化，对投资策略、资产配置、投资组合进行修正，来主动应对可能发生的其他价格风险。

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本基金债券资产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60%，其中，投资于可转换债券（含可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和信用债的比例合计不得低于基金非现金资产的80%，投资于可转换债券（含可分离交易可转债）和可交换债券的比例合计不得低于基金非现金资产的20%，投资于信用债的比例不低于基金非现金资产的20%。同时本基金可以进行股票投资，股票的投资比例为基金资产的0-30%。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或不定期运用压力测试对基金进行风险度量，测试本基金面临的潜在价格风险，及时对风险进行跟踪和控制。

6.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0年06月30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11,612,356.64	19.75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	-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其他	-	-
合计	11,612,356.64	19.75

6.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业绩比较基准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0年06月30日
	业绩比较基准上升5%	2,940,000.00
	业绩比较基准下降5%	-2,940,000.00

注：本基金成立于2020年4月15日，故无上年度末可比数据。

6.4.13.4.4 采用风险价值法管理风险

无。

6.4.14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无。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1,612,356.64	19.35
	其中：股票	11,612,356.64	19.35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9,564,292.28	15.94
	其中：债券	9,564,292.28	15.94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3,800,174.70	23.00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1,610,837.37	36.01
8	其他各项资产	3,421,172.82	5.70
9	合计	60,008,833.81	100.00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9,368,706.64	15.93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683,100.00	1.16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437,600.00	0.74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83,200.00	0.31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939,750.00	1.60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1,612,356.64	19.75

7.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无。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603489	八方股份	9,500	1,339,405.00	2.28
2	300558	贝达药业	6,918	968,381.64	1.65
3	002475	立讯精密	18,700	960,245.00	1.63
4	603882	金域医学	10,500	939,750.00	1.60
5	002916	深南电路	5,500	921,360.00	1.57
6	000100	TCL科技	130,000	806,000.00	1.37
7	603659	璞泰来	7,500	772,650.00	1.31
8	300122	智飞生物	7,500	751,125.00	1.28
9	000963	华东医药	27,000	683,100.00	1.16
10	000725	京东方 A	130,000	607,100.00	1.03
11	300003	乐普医疗	16,000	584,320.00	0.99
12	300709	精研科技	6,000	576,900.00	0.98
13	002382	蓝帆医疗	19,000	572,090.00	0.97

14	000651	格力电器	9,000	509,130.00	0.87
15	002352	顺丰控股	8,000	437,600.00	0.74
16	300687	赛意信息	8,000	183,200.00	0.31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3659	璞泰来	1,858,277.00	3.16
2	603489	八方股份	1,712,505.00	2.91
3	300122	智飞生物	1,195,905.00	2.03
4	300709	精研科技	1,080,061.00	1.84
5	603882	金域医学	1,030,825.00	1.75
6	000100	TCL科技	1,014,826.00	1.73
7	300558	贝达药业	954,270.28	1.62
8	002475	立讯精密	915,250.00	1.56
9	002916	深南电路	914,359.00	1.56
10	000651	格力电器	865,620.00	1.47
11	000963	华东医药	703,432.00	1.20
12	000725	京东方 A	697,600.00	1.19
13	002382	蓝帆医疗	688,118.00	1.17
14	300003	乐普医疗	566,916.00	0.96
15	002352	顺丰控股	433,809.00	0.74
16	300476	胜宏科技	238,600.00	0.41
17	002030	达安基因	197,699.00	0.34
18	300687	赛意信息	182,633.00	0.31
19	601336	新华保险	180,799.00	0.31
20	601888	中国中免	166,933.00	0.28

注：本项中“本期累计买入金额”按买入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3659	璞泰来	1,185,094.00	2.02
2	603489	八方股份	681,919.00	1.16
3	300709	精研科技	506,784.00	0.86
4	300122	智飞生物	502,091.00	0.85
5	000651	格力电器	368,590.00	0.63
6	300476	胜宏科技	240,124.00	0.41
7	000100	TCL科技	235,700.00	0.40
8	300558	贝达药业	218,346.00	0.37
9	002030	达安基因	189,040.00	0.32
10	002382	蓝帆医疗	176,559.00	0.30
11	601336	新华保险	172,083.00	0.29
12	601888	中国中免	167,840.00	0.29
13	600030	中信证券	155,330.00	0.26
14	002152	广电运通	133,121.00	0.23
15	603882	金域医学	124,183.00	0.21
16	002475	立讯精密	112,060.00	0.19
17	000725	京东方 A	90,400.00	0.15
18	000963	华东医药	68,640.00	0.12

注：本项中“本期累计卖出金额”按卖出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15,886,019.28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5,327,904.00

注：本项“买入股票成本”和“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9,564,292.28	16.27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9,564,292.28	16.27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28080	顺丰转债	12,983	1,764,402.68	3.00
2	110062	烽火转债	13,000	1,621,230.00	2.76
3	113011	光大转债	8,000	912,480.00	1.55
4	113562	璞泰转债	6,000	806,280.00	1.37
5	113521	科森转债	3,500	496,230.00	0.84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无。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无。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无。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无。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无。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2.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之一光大转债（113011.SH）的发行主体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未按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等，于2020年2月10日受到中国人民银行处罚（银罚字〔2020〕14号）。本基金管理人认为，上述处罚不会对其投资价值构成实质性负面影响。

7.12.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7.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769,051.31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27,691.90
5	应收申购款	2,624,429.61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3,421,172.82

7.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28080	顺丰转债	1,764,402.68	3.00
2	110062	烽火转债	1,621,230.00	2.76
3	113011	光大转债	912,480.00	1.55
4	113521	科森转债	496,230.00	0.84
5	110051	中天转债	495,480.00	0.84
6	113550	常汽转债	464,585.60	0.79
7	128075	远东转债	413,021.00	0.70
8	123017	寒锐转债	376,968.00	0.64
9	113022	浙商转债	332,670.00	0.57

7.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无。

7.1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 级别	持有 人户 数 (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博远 双债 增利 混合A	271	94,602.75	-	0.00%	25,637,344.20	100.00%
博远 双债 增利 混合C	244	129,422.33	11,252,121.52	35.63%	20,326,926.37	64.37%
合计	506	113,075.87	11,252,121.52	19.67%	45,964,270.57	80.33%

注：1、上述机构/个人投资者持有份额占总份额比例的计算中，对分级份额，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级别的份额，对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下属分级基金份额的合计数（即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持有人户数为有效户数，即存量份额大于零的账户。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 (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 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博远双债增利混合A	20,034.47	0.08%
	博远双债增利	99.95	0.00%

	混合C		
	合计	20,134.42	0.04%

注：上述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份额占总份额比例的计算中，对分级份额，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级别的份额，对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下属分级基金份额的合计数（即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博远双债增利混合A	0
	博远双债增利混合C	0
	合计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博远双债增利混合A	0
	博远双债增利混合C	0
	合计	0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博远双债增利混合A	博远双债增利混合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0年04月15日)基金份额总额	41,644,444.02	195,772,770.46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申购份额	10,745,960.93	13,883,580.43
减：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赎回份额	26,753,060.75	178,077,303.00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5,637,344.20	31,579,047.89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无相关决议。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基金管理人重大人事变动情况

(1) 本基金管理人于2020年3月17日发布公告，督察长杜鹏女士因个人原因暂时无法履行督察长职务，经本基金管理人董事会审议通过，决定由董事长胡隽先生代为履行督察长职务，代为履行职务时间不超过30日。并于2020年4月16日发布公告，督察长杜鹏女士已于2020年4月15日恢复履行督察长职务，董事长胡隽先生自2020年4月15日起不再代为履行督察长职务。

(2) 本基金管理人于2020年4月23日发布公告，经本基金管理人董事会审议通过，聘任姜俊先生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首席信息官。

2.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无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无变化。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为本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是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该会计师事务所自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起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至今。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托管人的托管业务部门及其相关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招商	2	21,213,923.28	100.00%	17,312.74	100.00%	-

证券						
----	--	--	--	--	--	--

注：1、本基金使用证券公司交易结算模式，可免于执行《关于完善证券投资基金交易席位制度有关问题的通知》关于交易佣金分仓的规定。

2、本基金管理人负责选择证券经纪商，使用其交易单元作为本基金的交易单元。基金证券经纪商选择标准包括：公司基本面评价（财务情况、经营情况）、公司券商结算模式服务评价（稳定性、及时性）等方面。

3、基金证券经纪商选择程序为：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上述标准考察后确定选用证券经纪商，并与其签订证券经纪服务协议。

4、报告期内，本基金通过招商证券的专用交易单元进行场内证券交易，无其他新增或停止使用的交易单元。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基金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基金成交总额的比例
招商证券	25,400,958.54	100.00%	23,300,000.00	100.00%	-	-	-	-

10.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代为履行督察长职务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信息披露网站、中国证券报和公司官网	2020-03-17
2	博远双债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信息披露网站、中国证券报和公司官网	2020-03-18
3	博远双债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信息披露网站、中国证券报和公司官网	2020-03-18
4	博远双债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信息披露网站、中国证券报和公司官网	2020-03-18
5	博远双债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信息披露网站、中国证券报和公司官网	2020-03-18

6	关于博远双债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参与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信息披露网站、中国证券报和公司官网	2020-03-27
7	博远双债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提前结束募集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信息披露网站、中国证券报和公司官网	2020-04-11
8	博远双债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信息披露网站、中国证券报和公司官网	2020-04-16
9	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督察长恢复履行职务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信息披露网站、中国证券报和公司官网	2020-04-16
10	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行业高级管理人员任职公告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信息披露网站、中国证券报和公司官网	2020-04-25
11	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信息披露网站、中国证券报和公司官网	2020-04-30
12	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信息披露网站、中国证券报和公司官网	2020-05-07
13	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参与蚂蚁基金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信息披露网站、中国证券报和公司官网	2020-05-08
14	博远双债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公告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信息披露网站、中国证券报和公司官网	2020-05-13
15	关于博远双债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参与销售机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信息披露网站、中国证券报和公司官网	2020-05-27

16	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信息披露网站、中国证券报和公司官网	2020-06-03
----	--	----------------------------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个人	1	20200623-20200628	-	10,852,117.46	0.00	10,852,117.46	18.97%
产品特有风险							
(1) 不能及时应对赎回的风险 持有份额比例较高的基金份额持有人（以下简称“高比例投资者”）大额赎回时，基金管理人可能无法及时变现基金资产以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赎回申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可能无法及时赎回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 (2) 基金净值大幅波动的风险 当高比例投资者大量赎回时，基金管理人为支付赎回款项而变现基金资产，可能造成资产价格波动，导致本基金资产净值发生波动。若高比例投资者赎回的基金份额收取赎回费，相应的赎回费用按约定将部分或全部归入基金资产，可能对基金资产净值造成较大波动。若高比例投资者大量赎回本基金，计算基金份额净值时进行四舍五入也可能引起基金份额净值发生波动。 (3) 基金规模较小导致的风险 高比例投资者赎回后，可能导致基金规模较小，从而使得基金投资及运作管理的难度增加。 (4) 基金面临转型、合并或提前终止的风险 高比例投资者赎回后，可能会导致出现连续六十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而面临的转换基金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风险。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博远双债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文件；
- 2、《博远双债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博远双债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博远双债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5、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业务资格批准文件、营业执照；
- 6、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在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全国性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原件。

12.2 存放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华富街道莲花一村社区皇岗路5001号深业上城（南区）T2栋4301 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2.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至基金管理人住所免费查询，或登录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及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boyuanfunds.com>）查阅。

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八日